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持有股份 被冻结、轮候冻结及解冻、轮候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397,431,7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72%。2020 年 1 月 16 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 397,431,755 股及孳息（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被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司法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2%；2020 年 1 月 17 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 397,431,755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00%）及孳息被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申请司法轮候冻结 7 轮。2020 年 1 月 21 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部分全部解冻及轮候解冻。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司冻0116-04、0117-03、0121-04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京03执277、278、279、280、281、282、283、284号及（2020）京03执277号之一、278号之一、279号之一、280号之一、281号之一、282号之一、283号之一、284号之一），获悉公司股东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先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后又被司法解冻及轮候解冻。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情况

（一）被冻结基本情况

1、被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	---------	--------	----------	----------	------------	-------	-------	-------	------

新华联控股	否	188,087,774	47.33%	6.97%	是	2020年1月16日	2023年1月15日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债务纠纷
		209,343,981	52.67%	7.75%	否				
合计		397,431,755	100%	14.72%					

2、被司法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新华联控股	否	397,431,755	100%	14.72%	2020年1月17日	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397,431,755	100%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合计		2,782,022,285	700%				

上述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包括公司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等产生的孳息，轮候冻结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二)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经上述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后，新华联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华联控股	397,431,755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合计	397,431,755	14.72%	397,431,755	100%	14.72%

(三) 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相关说明

经征询新华联控股，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的原因是新华联控股旗下子公司出现诉讼纠纷，该事件触发了新华联控股和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之间所签署的借款协议之还款条款，因新华联控股未能及时还款，导致中国民生

信托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对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

二、公司股份解冻

股东名称	新华联控股
本次解冻股份	397,431,755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72%
解冻时间	2020 年 1 月 21 日
持股数量	397,431,755 股
持股比例	14.72%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